

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 年 1 月 20 日，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范秀莲女士的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范秀莲女士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 2,500 万股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 月 18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1 月 18 日。相关股票质押初始交易及质押登记已于 2015 年 1 月 18 日办理完毕。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范秀莲	为控股股东之一	2,500	2016 年 1 月 18 日	2017 年 1 月 18 日或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11.19%	个人资金需求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范秀莲女士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办理了 2015 年 1 月 21 日质押给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的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,950 万股的购回交易。

相关股票解除质押登记已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办理完毕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，范秀莲女士共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3,465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69%，共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03,2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55%，占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46.18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相关单据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21 日